

馬可福音 3-7 章

NT #10 Bible Reading Class, 王文堂牧師

B R C

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

biblereadingclass.com

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's Conviction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**教導人學義**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 3:16-17）
- All Scripture is God-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, rebuking, correcting and *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*,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. (2 Tim. 3:16-17, NIV)

蒙福旅程

1.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，行在祂的旨意當中！
2. 願主的道興旺，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！
3.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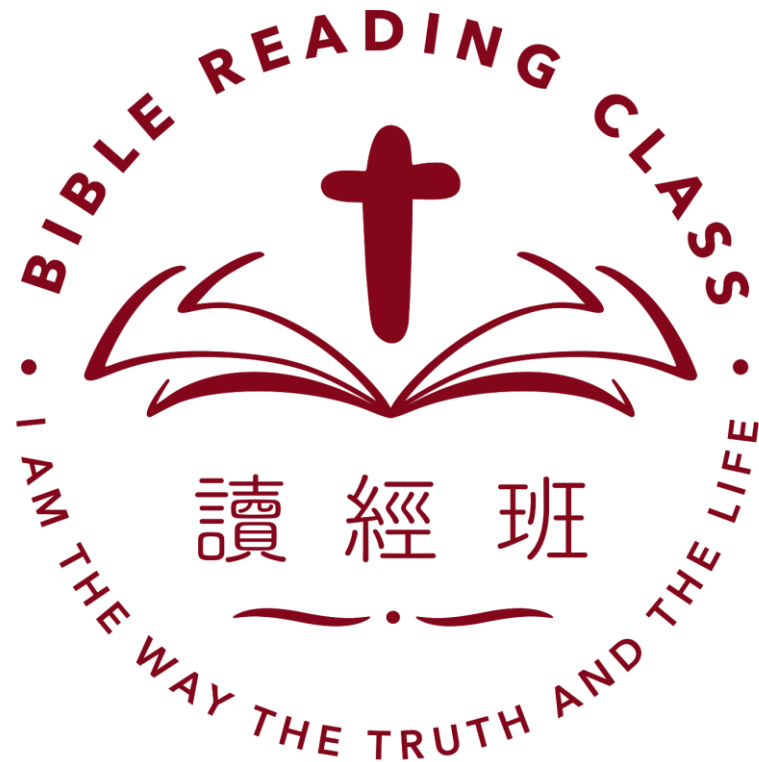
BRC

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

研讀聖經，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. Follow Jesus.



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



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-Centered

以聖經為根基 Bible-Based

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-Minded

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: A Gentleman's Agreemen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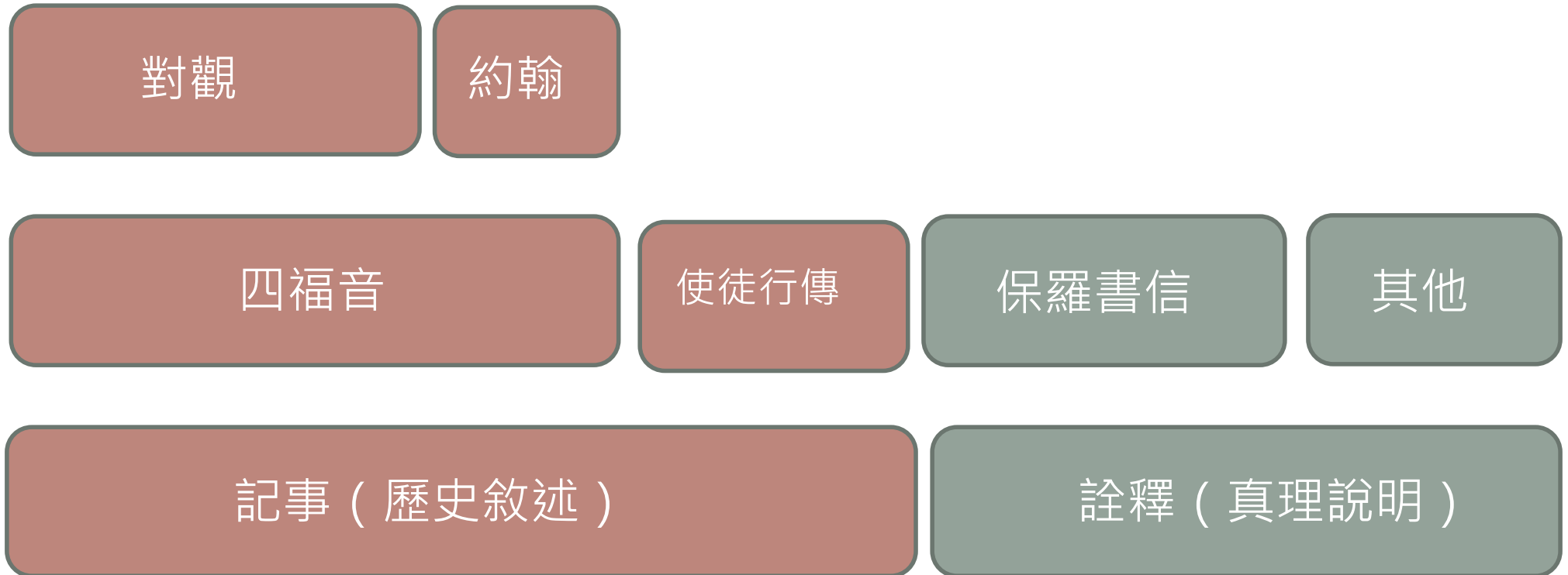


1. 每週讀完進度 I'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

2.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'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

3.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(關書) I'll complete weekly quiz (closed book)

新約的結構



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

- 主題：耶穌是神的僕人
- 主題經文：馬可福音 10:45
 - 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做多人的贖價。
 - 這句話的背景：雅各和約翰要求耶穌，將來在主的榮耀裡一個坐在主的右邊，一個坐在主的左邊。其他十個門徒聽見了，就惱怒雅各和約翰。於是耶穌對他們說：你們中間誰願為首，就必做眾人的僕人。接著就說了以上那句話。

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做多人的贖價。

For even the Son of Man did not come to be served, but to serve, and to give his life as a ransom for many. (可 Mark 10:45)

馬可福音

- 帕皮亞斯 Papias (AD 70-155) 的見證:
 - 馬可是彼得的傳譯員，正確地記載了，雖然並未按照次序，他所記得的一切基督的言行。他未曾親耳聽見主或親身跟隨主，他後來跟從了彼得……
Mark indeed, since he was Peter's interpreter, wrote accurately, though not in order, all that he recollected of what Christ had said or done. For he was not a hearer of the Lord or a follower of his. He followed peter at a later date...

馬可福音

新約聖經中的馬可：一個獲得第二次機會的人

- ▶ 一般相信，他就是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捕時赤身逃走的少年人（有一個少年人，赤身披著一塊麻布，跟隨耶穌，眾人就捉拿他。他卻丟了麻布，赤身逃走了。可14:51-52）。馬可在福音書中，將自己不榮譽的往事記載下來。
- ▶ 他的母親名叫馬利亞，住耶路撒冷，家境富裕，於教會受逼迫時期開放自己的家給信徒聚會（想了一想，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、他母親馬利亞家去，在那裡有好些人聚集禱告。徒12:12）。
- ▶ 他的舅舅（或表哥）是巴拿巴（與我一同坐監的亞里達古問你們安，巴拿巴的表弟馬可也問你們安。西4:10，“anephios”一字演變為英文的“nephew”），和保羅一同將馬可從耶路撒冷帶走（徒12:25），作他們傳福音的助手。

馬可福音

新約聖經中的馬可：一個獲得第二次機會的人

- ▶ 馬可參加保羅和巴拿巴的第一次宣教之旅，在旁非利亞脫隊，自己一人回到耶路撒冷（保羅和他的同人從帕弗開船，來到旁非利亞的別加，約翰（馬可）就離開他們，回耶路撒冷去。徒13:13）。保羅因此而認為馬可不忠心。
- ▶ 第二次宣教之旅，巴拿巴要帶馬可同行，保羅堅決反對，二人起了爭論，因此而分道揚鑣（徒 15:36-41）。
- ▶ 十餘年後，保羅坐監，馬可在牢中陪伴他（西4:10）。
- ▶ 後來保羅寫信給提摩太，說「馬可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」（提後4:11）。

馬可福音

新約聖經中的馬可：一個獲得第二次機會的人

- ▶ 彼得在羅馬時寫信給眾信徒，稱馬可為「我兒子馬可。」（彼前5:13，指屬靈的兒子，如同保羅稱提摩太為「我親愛的兒子提摩太」）。
- ▶ 馬可曾跟隨過保羅、巴拿巴、彼得三位神的僕人。
- ▶ 馬可雖曾在傳福音的事工上退卻，然而神卻給他第二次機會，後來不但獲得保羅的接納，並且受聖靈感動寫成了馬可福音，影響了歷世歷代的人。
- ▶ 根據耶柔米（Jerome, 拉丁文聖經 Vulgate 的譯者）的說法，馬可後來去埃及傳福音，成立亞歷山大城教會。

聖馬可大教堂，埃及開羅

St. Mark Coptic Cathedral, Cairo, Egypt



馬可福音特色

1. 最早寫成的福音書
2. 最短的福音：僅十六章，是四福音書中最短的。
3. 注重耶穌的事工：馬可注重行動，節奏明快，一幕接一幕，常用「就」「立刻」等字眼。馬可報導耶穌的事工，多於耶穌的教導。（根據統計，馬太福音中耶穌的言論佔60%，馬可43%，路加與約翰各50%）。
4. 突顯耶穌的人性：記載耶穌的情緒反應。
5. 宣告耶穌的神性：數次宣告耶穌是神的兒子（可1:1,11, 15:39）。

馬可福音特色

6. 提供事情的細節：馬可敘述事件時，時常提供了當時的一些細節，如耶穌「抱著小孩」給他們祝福；五餅二魚的神蹟，眾人「一百一排、五十一排」的坐下；耶利哥的瞎子名叫「巴底買」等。「提供細節」是目擊見證人的特色，表示彼得述說親身的經歷，馬可忠實地紀錄下來。
7. 馬可曾數次解釋猶太人的風俗（如飯前洗手、各耳板等，7:1-13），並將亞蘭語翻譯為希臘文（5:41, 7:34, 15:22, 34），使外邦讀者易於明白。

馬可福音結構

- 三本對觀福音都具有以下的結構：
 1. 耶穌在加利利的事工，廣受歡迎
 2. 文士與法利賽的反對，耶穌受人厭棄
 3. 彼得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認信
 4. 上耶路撒冷
 5. 耶穌的受難與復活
- 其中(3)是全書的轉捩點。若以馬可福音的鑰節10:45來看，在此之前是「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」，在此之後是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」。

馬可福音大綱

1. 神僕耶穌事工的起頭 (1章)
2. 神僕耶穌在反對中繼續服事 (2:1-8:26)
3. 彼得確認神僕耶穌為基督 (8:27-38)
4. 神僕耶穌上耶路撒冷 (9-10章)
5. 神僕耶穌的最後一週，受難與復活 (11-16 章)

馬可福音一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正如先知以賽亞（有古卷沒有以賽亞三個字）書上記著說：看哪，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的前面，預備道路。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：預備主的道，修直他的路。（可1:1-3）

- A. 瑪拉基書3:1：萬軍之耶和華說：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。
- B. 以賽亞書40:3：有人聲喊著說：在曠野預備耶和華的路，在沙漠地修平我們神的道。

馬可福音一章

• 一、福音

1. 福音的起頭：

- A. 這是耶穌基督的福音 (1:1) 。
 - B. 這是神的福音 (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神的福音，說：「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。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！」 1:14-15) 。
- 福音來自於神，藉著耶穌基督而臨到世人。

2. 福音的要求：A. 要悔改；B. 要相信 (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！ 1:15)

• 二、神的兒子

1. 身分的宣告：福音書宣告耶穌是神的兒子 (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 1:1)
2. 身分的證實：神自己證實耶穌是他的兒子 (又有聲音從天上來，說：「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你。」 1:11)

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的福音

1. 神的兒子：表明耶穌的神性。人的兒子是人，神的兒子是神。耶穌是「神的兒子」，表明了他是神。
2. 耶穌：這是一個常見的猶太人名字，相當於希伯來文的「約書亞」，意思是「耶和華拯救」。
3. 基督：相當於希伯來文的「彌賽亞」，意思是「受膏者」，就是「神所指定的救主」。
4. 福音 (eu-aggelion)：這是一個特殊的希臘字，由「好」與「宣告」二字合成，意思就是「好的宣告」或「好消息」。演化為英文，成為 ev-angelism 報告好消息，也就是傳福音。

瞭解福音

- 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（1:1）
- 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神的福音，說：「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。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！」（1:14-15）
- 馬可福音一開始，「福音」這個字就出現了三次。基督徒都知道「福音」就是「好消息」，但這好消息的內容是什麼呢？大部分基督徒會說：好消息就是耶穌基督為了世人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只要信他就可以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這是一個相當正確、卻並不完全的答案。耶穌一開始就「傳福音」，當時他尚未被釘十字架，他傳的是什麼福音？我們傳福音是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耶穌自己傳的是什麼福音？
- 馬太說他傳「天國的福音」（太4:23），馬可說他傳「神的福音」（1:14），內容是「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，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！」（1:15）

瞭解福音

- 「日期滿了」是指時間，「神的國近了」是指空間、距離。耶穌說：神所定的日期已經滿足了，神的國已經來臨，就在你們身邊。你們要悔改，信福音！
- 「神的國度已經來臨」，這是耶穌報告的好消息！聖潔的神願意與污穢的罪人同在，他的國度已經降臨，這是耶穌所傳的福音。聽到福音的人不要懷疑，要以信心領受，悔改歸向神。
- 耶穌所傳的福音不是「你們只要信我就可以因信稱義，死後上天堂」，而是「神的國已經來臨，你們要悔改歸向神」。耶穌不是說「將來你們可以到神那裡去」，而是說「現在神已經到你們這裡來」。時候已到，神的帳幕在人間（道成了肉身，住（帳幕）在我們中間。約1:14），現在就是「神悅納人的禧年」（路4:19）。凡以信心領受這信息的人，應當改變自己的思想和行為（悔改），順從神的旨意，做天國的子民。

瞭解福音

- 福音所涵蓋的時間，從現在直到永遠；福音所涵蓋的空間，從地上直到天上。福音不只是死後上天堂，「此時此地 Here and Now」也是福音的一部分，而且是主要部分。耶穌沒有講太多天上的事，卻講了許多地上的事。他要門徒聽從他的教導，跟從他的腳步，負他的軛，心中柔和謙卑。他願天父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他要門徒將天國子民的樣式活出來，不但自己幸福快樂，而且在社會發揮「鹽和光」的作用，使天父得著榮耀。
- 四福音都宣告耶穌的王權，教導門徒「基督是主」。神的國度中有一位君王，就是耶穌基督。國度中的人順服主，他們不跟從世俗，不跟從宗教，更不跟從政治。他們只跟從基督。

瞭解福音

- 馬可福音第一章是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」，接下去整本書都是在講福音。這福音從耶穌傳道開始，到耶穌釘十字架和復活，其中有耶穌的教導和事蹟。福音書講「十字架和復活」的經過，書信講「十字架和復活」的意義，使我們明白基督的救贖，建立起正確的信念。但若論到門徒當如何在世上生活，最主要的教導還是來自福音書中耶穌的所言所行。我們可以像耶穌那樣生活，在地如在天，這是福音！

• 三、神的計畫

1. 先知預告神的計畫 (1:2)
2. 耶穌成就神的計畫 (1:4,9)
3. 門徒宣揚神的計畫 (1:17)。在萬古之先神就定好了拯救人類的計畫，藉著先知的口而預告，藉著耶穌的來到而成就，藉著門徒的腳蹤而傳揚四方。

• 四、施浸約翰

1. 約翰的身分：主的使者，預備主的道路 (1:2)
2. 約翰的信息：傳悔改的浸禮，使罪得赦 (1:4)
3. 約翰的見證：耶穌的能力比我更大，地位比我更高，他用聖靈給人施浸 (1:7-8)

- **五、耶穌的四個行動**

1. 受浸：身分的確定（浸禮是確定身分之禮，父在浸禮中確定子的身分）
2. 受試探：事奉的預備（1:12，試探之時人會同時經歷到撒但和神，事奉神的人要有得勝的經歷）
3. 傳福音：事奉的內容（1:14-15）
4. 呼召門徒：事奉的延續（1:16-20，事奉不是及身而止，必須呼召並栽培下一代）

- **六、門徒的兩個行動**

1. 捨網（1:18）：物質關係的重新調整，主在前，物質在後
2. 捨人（1:20）：人際關係的重新調整，主在前，眾人在後

- 七、我們與耶穌的兩種關係

1. 我們是耶穌的開路者：約翰的榜樣，預備主的道路
2. 我們是耶穌的跟從者：門徒的榜樣，回應主的呼召

- 背景：耶穌帶著門徒，開始了他在加利利的事工

- 八A、權柄傳道

1. 從傳道開始：耶穌的事工從傳道開始（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**宣傳神的福音**，到了迦百農，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**教訓人**。1:14,21），也以傳道為主（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們可以往別處去，到鄰近的鄉村，我也好在那裡**傳道**，因為**我是為這事出來的**。」1:38），神蹟（趕鬼、醫病）是為了證實所傳的道（門徒出去，到處**宣傳福音**。主和他們同工，**用神蹟隨著，證實所傳的道**。阿們！16:20）。
2. 將人心奪回：傳道是心的事工，將人心奪回歸向神。
3. 在會堂傳道：耶穌和使徒每去一地，都會在會堂傳道。藉著現有的宗教架構，呼喚人心歸向神。
4. 以權柄傳道：事工是屬靈的爭戰，需要權柄才能得勝。眾人感到希奇，因為耶穌的教導有權柄（1:22）。從神而來的有權柄，從人而來的無權柄。

• 八 B、權柄趕鬼

1. 在會堂趕鬼：會堂是敬拜神的地方，本是聖潔的，耶穌卻在會堂趕逐污鬼（在會堂裡，有一個人被污鬼附著。1:23）。污鬼不是住在會堂，而是住在人身，隨著人身進入了會堂。
 2. 以權柄趕鬼：趕鬼是靈界的爭戰。鬼是壯士，佔據人身。耶穌綑綁壯士，將人釋放，顯出他的權柄（眾人都驚訝，以致彼此對問說：「這是什麼事？是個新道理啊！他用權柄吩咐污鬼，連污鬼也聽從了他。」1:27）。
- 無用的知識：污鬼知道耶穌是誰（我知道你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。1:24），卻被耶穌趕逐。「沒有信心的知識」和「沒有行為的信心」都是無用的（你信神只有一位，你信的不錯；鬼魔也信，卻是戰驚。虛浮的人哪，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嗎？雅2:19-20）

• 八 C、權柄醫治

1. 以權柄醫治：耶穌拉著彼得岳母的手，扶她起來，她就好了（ 1:31 ）。
2. 身心靈事工：耶穌的事工以傳道為主（ 心 ），同時也釋放被鬼附的（ 靈界 ），醫治生病的（ 身 ）。一開始的順序是「傳道、趕鬼、醫病」（ 1:21-31 ），後來的順序是「醫病、趕鬼、傳道」（ 1:32-39 ）。

• 九、耶穌出來的目的

1. 我為這事出來：耶穌是為了傳道而來（ 1:38 ），宣揚天國之道，永恆的福音。
2. 永恆的事工：醫病、趕鬼的益處僅關乎今生，傳講福音卻關乎永生。

• 十、耶穌隱藏的原因

1. 不許鬼說話：耶穌趕出許多鬼，不許鬼說話（ 1:34 ）。
2. 不許人說話：耶穌潔淨長大痲瘋的人，不許他告訴人（ 1:43-44 ）。鬼順服耶穌，不敢說話。人不順服耶穌，倒說了許多話（ 1:45 ）。
3. 隱藏的原因：耶穌不許鬼和人說話，因為他不要民眾將他視為一位醫病趕鬼的人，以錯誤的認識來接觸他，反而不能真正認識他。在錯誤的認識面前，耶穌選擇了隱藏自己。這樣的人太多，會影響到耶穌的傳道事工。

• 十一、帶著氣憤的憐憫

1. 潔淨長大痲瘋的：有一個長大痲瘋的來求耶穌潔淨，耶穌就動了慈心（1:41）。NIV將「動了慈心」翻譯為 indignant，意思是「氣憤不平」。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，人本有神所賜的榮耀尊貴（詩8:5），卻被折磨得人不像人，鬼不像鬼。可以說，耶穌對受折磨的人「動了慈心」，對人被鬼折磨的現象「氣憤不平」。
2. 重歸於神，重歸於人：大痲瘋是很特殊的病，得了其他的病叫做「生病」，得了大痲瘋叫做「不潔淨」。得了其他的病還可住在家中，得了大痲瘋卻要遠離人群。大痲瘋得到潔淨之後要先去給祭司看，並且獻祭，使他重歸於神，然後才可回到家中，重歸於人群之中。罪有如大痲瘋，使人與人隔絕，並與神隔絕。耶穌潔淨我們，使我們**重歸於神，也重歸於人**。

馬可福音二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二章

- 背景：耶穌以迦百農為基地，繼續他在加利利的事工
- 一、耶穌堅持做的一件事
 1. 民眾的動機：馬可福音以平鋪直敘的方式，表達出兩個方向在耶穌身上會合。民眾的動機很單純，他們來找耶穌，主要是為了得醫治，這是人的需要，人的方向。
 2. 耶穌的堅持：耶穌卻**堅持向他們講道**，這是神的美意，神的方向。僅僅兩章，馬可福音就將**耶穌堅持講道**這件事，表達得極其清楚（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**宣傳神的福音**。到了迦百農，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**教訓人**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們可以往別處去，到鄰近的鄉村，我也好在那裡**傳道**，因為我是為這事出來的。」就有許多人聚集，甚至連門前都沒有空地；耶穌就對他們**講道**。耶穌又出到海邊去，眾人都就了他來，他便**教訓**他們。1:14,21,38, 2:2,13)

- 一、耶穌堅持做的一件事

3. 耶穌的智慧與憐憫：醫病，乃是一人、一世之事。神的道卻能使人歸向神，永遠得醫治，乃是萬人、萬世之事。耶穌堅持做神的事，卻又顧念人的事。他傳道，他也醫治。耶穌的堅持顯出他的屬天的智慧和對人的憐憫。
4. 以基督的心為心：耶穌所堅持的，我們也當堅持。耶穌所顧念的，我們也當顧念。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當有基督的智慧，基督的憐憫。

• 二、獨有的權柄

1. 赦罪的權柄：耶穌有傳道的權柄、趕鬼的權柄、醫治的權柄，這些權柄門徒也可擁有（ 3:14-15,徒3:7 ）。唯有赦罪的權柄是神獨有的（ 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裡，心裡議論，說：「這個人為什麼這樣說呢？他說僭妄的話了。除了神以外，誰能赦罪呢？」 2:6-7 ）。耶穌要人知道，他有赦罪的權柄（ 但要叫你們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。 2:10 ）。
2. 醫治癱子：癱子自己不能來，他的朋友抬他來。來了進不去，拆了房頂垂下去。這樣的堅持，顯示出來者的信心。在這個過程中，堅持難，得醫治容易。一旦堅持到了見耶穌的面，也就得著了醫治。

• 二、獨有的權柄

3. 這兩樣，哪一樣容易呢？（2:9）赦罪僅是隨口一句話，使癱子行走卻是一個明顯的神蹟。從人淺薄的眼光來看，當然是說話容易，行神蹟難。但是在神那裡，赦罪是以犧牲為代價的：神的兒子親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才完成了赦罪。因此之故，從事情的真相來說，行神蹟遠比赦罪容易。癱子當時蒙赦罪，是以日後耶穌的受難為基礎的。

• 三、耶穌呼召利未

1. 耶穌的眼光：耶穌看見癱子和他朋友的信心（2:5），也看見利未是呼召的對象（2:14）。
2. 耶穌的呼召：耶穌的呼召是絕對的，門徒的反應也是絕對的（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他們就立刻捨了網，跟從了他。耶穌經過的時候，看見亞勒腓的兒子利未坐在稅關上，就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來。」他就起來，跟從了耶穌。1:17-18, 2:14）。當時利未正坐在稅關，耶穌叫利未來跟從他，利未一聽就站起來跟從主，放棄了稅關的工作。耶穌的呼召是命令，不是邀請。門徒的反應是立即的順服，不是權衡利害之後的決定。德國神學家潘霍華（Bonhoeffer）在「門徒的代價」一書中，以耶穌呼召利未為例，強調「一個人必須願意付出生命的代價才能做耶穌的門徒」。

• 三、耶穌呼召利未

3. 誰跟隨耶穌？耶穌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坐席，因為這樣的人多，他們也跟隨耶穌（耶穌在利未家裡坐席的時候，有好些稅吏和罪人與耶穌並門徒一同坐席；因為這樣的人多，他們也跟隨耶穌。2:15）。跟隨耶穌的不是體面人，不是上流人，而是那些愚拙的、軟弱的、卑賤的、被人厭惡的（弟兄們哪，可見你們蒙召的，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。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林前1:27-28）。耶穌在這些人身上，顯出神的智慧與能力。
4. 誰用得著耶穌？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耶穌來，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（2:17）。神的愛流向那些傷心痛悔的人，神的醫治臨到那些自知有病的人，神的赦免臨到那些承認自己有罪的人。

• 四、反對的聲浪

1. 一成功，就有人反對。才進入第二章，耶穌剛開始事奉、受人歡迎不久，就已經傳出了反對的聲音。
2. 文士議論耶穌（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裡，心裡議論，說：「這個人為什麼這樣說呢？他說僭妄的話了！」2:6），法利賽人責問門徒（2:16），又問耶穌為何不禁食？（2:18）並責問耶穌為何縱容門徒在安息日掐麥穗？（法利賽人對耶穌說：「看哪，他們在安息日為什麼做不可做的事呢？」2:24）反對的聲浪一旦開始，一波接一波，就沒有停止過。一直到加略山上，眾人還喊著說：「釘他十字架！釘他十字架！」
3. 做主的工必會遭遇反對，不但遭遇社會的反對，親人的反對，更多的反對是來自像法利賽人這樣的「宗教人」。事奉者必須倚靠主的愛和主的能力，方能勝過無休無止的反對。

- 背景：耶穌遭遇反對，對這些反對做出了反應
- **五、做，還是不做？**
 1. 宗教人的質問：宗教人和基督人有不同的觀念，有不同的「做與不做」。在這段記載中，一群自以為是的宗教人（法利賽人）以兩件事來質問耶穌：
 - A. 你的門徒為何「不做該做的事」：他們為何不禁食？
 - B. 你的門徒為何「做了不該做的事」：他們為何在安息日掐麥穗？
 2. 基督人的抉擇：門徒行事，必忠於主，而不忠於人的宗教；必忠於神，而不忠於人的規矩。主說可做之事，宗教雖說不可做，必做。主說不可做之事，宗教雖說可做，必不做。門徒不是信宗教，而是信主；不是順從規矩，而是順從神。

• 六、你的門徒為何不禁食？

1. 違反潮流：法利賽人每週禁食二次，施浸約翰的門徒也禁食（2:18）。禁食是當時的「宗教時尚」，顯擺一個人的虔誠。耶穌卻不要他的門徒禁食。
2. 卻不違反律法：神的律法僅規定贖罪日要禁食，並未規定其他日子禁食。耶穌的做法違反宗教的時尚，卻不違反神的律法。
3. 耶穌的理由：耶穌以新郎比喻自己，新郎在的時候，陪伴的人應當歡樂，不應當禁食。禁食的目的是「刻苦己心」（賽58:5），在神面前憂傷悔罪。現代的門徒是否應當禁食？答案是：有主同在，不必禁食。但若要紀念主的受難，要為自己的罪憂傷痛苦，則禁食。若只是為了顯擺自己的虔誠，則不必禁食。那樣做是自甘墮落，不做耶穌的門徒，卻去做法利賽人了。

REFLECTION POINT
小事和大事

Garden Grove, 1985

- 那是我在 Golden Gate 讀神學的第二年，這一天，課堂走進一位年輕英俊的男子。老師介紹說：「這是 Rick Warren，幾年前在附近開始一間叫做 Saddleback 的教會，他是今天的客座講員。」Rick Warren 說話風趣，平易近人，在黑板上畫了一個棒球場地，介紹他教會的信徒造就計畫：如何上一壘，如何上二壘，如何全壘打……那是我初次認識 Rick Warren。
- 時至今日，Warren 說話仍舊風趣，體型增長了兩倍，Saddleback 也增長為世界性的巨型教會 (megachurch)。上個星期，美南浸信會來迪士尼樂園旁邊的 Anaheim Convention Center 開年會。除了選舉年度主席之外，主要議案是如何根據 Guidepost Solutions 的報告處理美南浸信會的性醜聞。除此之外，大會議程中還有一個小小的議案：開除 Saddleback 的會籍。

Anaheim, 2022

- 為何要開除 Saddleback 的會籍？因為不久之前 Saddleback 按立了三位女傳道人，賦予她們「牧師 pastor」的頭銜。有些人認為美南浸信會明文規定只准男性當牧師，不准女性當牧師。Saddleback 按立三位女性為牧師，違反宗派規章，理當開除會籍，逐出美南浸信會。
- 領導當局認為開除全宗派最大的教會需要慎重考慮，不妨先成立一個專案小組研究一下，然後再決定是否要將 Saddleback 逐出宗派。這次開全國代表大會，其中一個議案就是「是否要成立開除Saddleback的專案小組」。
- 表決的前夕，現場來了一位不速之客：Rick Warren 本人。美南浸信會全國代表來 Orange County，也就是來他家門口開會，商量要不要開除他，所以他來了。

Anaheim, 2022

- 按照美南浸信會開會的規矩，大會現場放了幾隻麥克風，與會者可在大會主席的同意下走到麥克風前發言。
- Saddleback 是全美國最大的美南浸信教會，Rick Warren的教會比在座任何人的教會都大。這位大牧師照樣站在地下，要求主席給他發言權。主席允許，於是 Rick Warren 侃侃而談，發言五分鐘。
- 他以激動的聲調，不是辯護，不是罵陣，而是讀了一封他寫給美南浸信會的陳情表 Love Letter。



Anaheim, 2022

- Rick Warren 說，若非美南浸信會初期的幫助和浸信會的體制，Saddleback 不可能長成的今日的體量。四十年來，已有 56,631 人在 Saddleback 受浸。此言一出，全場爆以熱烈的掌聲。在座都是浸信會的牧師和會友，他們知道這樣的數字代表什麼！



小事不同，大事相同

- 他接著說，這些年來 Saddleback 差派了 26,869位會員去197個國家宣道。全場爆以更熱烈的掌聲。
- 他說，我們中間有些人相信耶穌為所有世人而死，有些人相信耶穌僅為一部分人而死。在許多事情上大家都有不同的意見，卻能夠為了福音而齊心努力。這才是我們應該注重的！
- Rick Warren發言之後，大會決定撤銷成立專案小組的議案，Saddleback得以保存美南浸信會的會籍。



我對這件事的看法

- 第一，事前 Rick Warren 已經宣布他將於今年九月退休，並且選好了接班人。等到行事遲緩的美南浸信會研究好了是否要開除 Saddleback，他早已不是那間教會的牧師了。
- 第二，美南浸信會從各教會得到金錢上的資助，特別是像Saddleback這樣的大教會。作為一個醜聞纏身又逐漸衰敗的宗派，保有 Saddleback 只有好處。反觀 Saddleback，無論從哪方面來看，離開美南浸信會都毫無損失。
- Rick Warren在對個人和教會都無損失的情況之下，完全可以不理美南浸信會。他卻親赴會場，向各位牧者和主內弟兄姊妹婉婉陳情，請大家以大局為重。我知道，有些基督徒對 Rick Warren 有意見，認為他在一些議題上立場不夠保守，態度不夠強硬。但單從這件事來看，我認為他著眼於大局，不意氣行事，所言所行值得尊敬。

後續發展

- 大會結束之後，新當選的美南浸信會主席 Bart Barber 發出 tweet，支持「Rick Warren 提倡回教徒也可享有 religious liberty」的看法，因此而受到攻擊。原來，Rick Warren 認為所有的美國人都可享有宗教自由，包括回教徒在內。Barber 同意 Warren 的看法，有些人因此而不高興，認為宗教自由是給基督徒的，不必替回教徒說話。Barber 發表推文，認為每個人都可以有自己的看法，你不應該因為別人和你意見不同就去攻擊他。
- 以上是最近發生的事，反映出我的宗派美南浸信會的近況，也反映出美國福音派的近況。大家很容易生氣，很快指出他人的錯，很慢承認自己的罪。很容易反對什麼，很容易論斷別人，很不容易諒解和包容與自己不同的人。

孰大孰小？

- 什麼是大事？什麼是小事？數百名男性傳道人犯姦淫罪，和按立三位女牧師，哪一件事比較嚴重？宗教自由權只給基督徒，和宗教自由權給所有人，哪一個作法比較公平？專心大事包容小事，和專心小事不顧大事，哪一個比較睿智？面對對福音日漸無感的世界，基督徒除了內鬥就無大事可做了嗎？何時才能捐棄成見，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？在一切政治化，一切走向極端的今日社會，無論是在宗派、教會、或個人的層面，若連孰大孰小都無法分辨，只知站在自己的極端評論天下誇誇其談，基督徒仍可自稱是「世界的鹽和光」嗎？
- 每當讀到類似的新聞，就覺得基督徒面臨著極大的挑戰。我們必須及早作出選擇：我是要跟從宗教，還是要跟從耶穌？使徒保羅也時常受人攻擊，他在加拉太書的結尾說出自己的選擇：「從今以後，人都不要攪擾我，因為我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！」（加6:17）

不要放棄！

- 弟兄姊妹，我們不要放棄！不要放棄教會，不要放棄社會，不要放棄我們的時代，不要放棄主對你的呼召。你必須站穩了，以信心和熱忱來服務這個世代，以忠心和見識來做主的工。我們沒有第二次機會，不在活著的時候發聲，你就沒有聲音。不在活著的時候做事，你就沒有事蹟。
◦ 生命是一份禮物，有效期極短。我們必須在有生之日跟隨主，亦步亦趨，走人生窄路。
- 種族和政治的偏見，文化和傳統的偏好，甚至宗派和神學的立場，一切皆可拋棄，只有基督不可拋棄。當跟從主！有屬靈的見識，能夠分辨好歹，判斷是非。惟獨長大成人的，才能吃乾糧。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！（來5:14）

• 七、新舊難合的比喻

1. 新布與舊衣服：耶穌說：「**沒有人把新布縫在舊衣服上！**」（2:21）說「沒有人」，表示這是一個大家都知道的常識，不是深奧的大道理。
2. 新酒與舊皮袋：同樣的，「**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**」（2:22）也是一個常識。耶穌經常以日常知識來解釋屬靈的道理：既然在日常生活上你們都懂這些，為何卻在屬靈的事上不懂？
3. 新酒與新皮袋：尚未完成發酵的新酒必須裝在柔軟的新皮袋裡。若裝在僵硬的舊皮袋裡，發酵所產生的氣泡就會撐裂皮袋，袋破，酒漏。新皮袋柔軟，可容納氣泡的張力。若要信耶穌，就必須用新生命來信。耶穌是新酒，新生命是新皮袋。宗教人以僵硬的舊皮袋裝耶穌，導致「袋破酒漏」。基督人以新生命裝耶穌，能夠明白耶穌的教導，活出耶穌的生命。

• 八、你們為何在安息日掐麥穗？

1. 安息日掐麥穗：掐麥穗是律法所允許的（你進了鄰舍站著的禾稼，可以用手摘穗子，只是不可用鐮刀割取禾稼。申23:25），法利賽人反對的不是他們掐麥穗，而是他們在安息日做這件事（法利賽人對耶穌說：「看哪，他們在安息日為什麼做不可做的事呢？」2:24）。
2. Why not：耶穌的反應是 why not? 為何不行？法利賽人認為安息日比人大，人必須守安息日的規矩。耶穌的看法是人比安息日大，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（又對他們說：「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。所以，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。」2:27-28）。
3. 神的本意：神設立安息日的本意，是要子民分別為聖，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（出20:8）。七日之中有一日，神的百姓歇了手中的工，不再為生活忙碌，在神面前安息下來。到了耶穌的時代，法利賽人又增添了許多規矩教條，要人遵守。於是乎，安息日成為一個「守規矩的日子」，遵這個教規，守那個條例，反而更累，不是一個真正安息的日子。

• 九、人子是安息日的主

1. 這句話的邏輯：耶穌是人主，這個主權先顯在門徒身上，後顯在普天之下（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「耶穌基督為主」。腓2:10-11）。既然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身為人主的耶穌（人子）當然就是安息日的主。
2. 人說的不算，主說的才算：既然耶穌是安息日的主，那麼在安息日甚麼可做，甚麼不可做，主說的才算，其他人說的不算。主說可掐麥穗，就是可掐麥穗。在這次的事件中，耶穌彰顯出他的主權。

馬可福音三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三章

- 背景：不同的人對耶穌有不同的反應，法利賽人要除滅耶穌，民眾湧向耶穌，門徒跟隨耶穌
- 一、根據聖經來認識耶穌
 1. 不同的畫像：每位基督徒的腦海中都有一幅耶穌的畫像，代表各人對耶穌的認識。這幅畫像與聖經所刻劃的耶穌未必完全相同。小組、團契、教會是門徒的聚集，信心的團體。一個信心團體的運作，是根據眾人對耶穌的共同認識。這個共同認識越接近聖經，團體的運作就越合主的心意。
 2. 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：教會的「成長」不在於人數的增多，而在於對基督的認識。使徒保羅說：「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」（弗4:13）

• 一、根據聖經來認識耶穌

3. 聖經中的耶穌：這段經文中說到了耶穌「怒目周圍看他們」（3:5），描繪出耶穌憤怒環顧四周的景象。許多信徒腦海中的耶穌是心地慈祥、待人親切、永遠帶著溫和的微笑，他們極難想像耶穌以憤怒的眼光看人。事實上，聖經從未說過「耶穌笑了」，卻說過「耶穌哭了」（約11:35）。說過一次「耶穌歡樂」（路10:21），卻說過更多次「耶穌憂愁」（太26:37, 可3:5, 約11:35, 12:27, 13:21）。怒目、哭、憂愁，這樣的耶穌你能接受嗎？
4. 除去成見：我們若想真正認識主，就必須除去成見，以謙卑的心有系統地讀聖經（挑選式的讀經是無用的，許多錯誤的觀念，來自於只讀挑選的經文）。大家一起根據聖經來認識神的兒子，才能夠「在真道上同歸於一」。

• 二、當耶穌發怒時

1. 眾人的存心：眾人存心不良，他們窺探耶穌，不是看他能不能醫病，而是看他會不會在安息日醫病。不是關心病人的痛苦，而是要尋找控告耶穌的把柄。
2. 耶穌的提問：耶穌看出眾人的存心，就問他們一個問題：「**在安息日行善行惡，救命害命，哪樣是可以的呢？**」（3:4）正確的答案是：若是行善救命，每日均可行，安息日也可行。若是行惡害命，每日均不可行，安息日尤不可行。然而眾人卻選擇沉默，都不作聲。他們的沉默也是一種回答，不作聲也是一種作聲。

• 二、當耶穌發怒時

3. 耶穌之怒：耶穌發怒了！他怒目周圍看他們，憂愁他們的心剛硬（3:5）。耶穌憤怒的目光，射向一群毫無同情之心的冷血宗教人士。耶穌也會收起慈愛的眼光，他對冷血宗教人所顯示的，不是寬容，不是諒解，而是憤怒。
4. 安息日的殺人計畫：耶穌治好了枯乾了一隻手的人，法利賽人就出去，和希律黨的人商議要除滅耶穌（3:6）。耶穌在安息日行善救命，他們說不可以；他們自己在安息日行惡害命，謀劃除滅耶穌，卻可以。對於這樣的「宗教人」，難怪耶穌要發怒。

• 三、群眾的動機

1. 耶穌聲名遠播：耶穌在加利利所做的事傳到遠方，各地都有人來找他（3:8），目的是要醫病趕鬼（3:10-11）。名氣大了，招來不同動機的人。
2. 耶穌的作法：耶穌接待群眾，治好了許多人，趕出了許多鬼（3:10-11），也向他們傳道。耶穌憐憫群眾，因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（太9:35-36）

- 背景：耶穌的親人和敵人以不同的方式來攔阻他的事工，但卻攔阻不了

- **四、親人的攔阻**

1. 他癲狂了：親人關心耶穌，耶穌卻以神的事工為重，二者的觀點有差距。親人聽見耶穌忙得連飯都顧不得吃，就說他癲狂了，想要拉住他（3:21）。
2. 事奉者的心理預備：親人會攔阻你事奉神嗎？事奉神的人當有心理預備，親人雖然愛你，因為價值觀不同，他們可能會誤解你，甚至攔阻你。一位教會的執事聽說兒子要當牧師，不但不鼓勵，反而阻止，因他想要兒子當醫生。一位母親聽說女兒在教會事奉很多，極其不悅，勸她適可而止，不要太投入。耶穌遇到親人的攔阻，事奉主的人也會遇到同樣的事。
3. 靠主得勝：耶穌並未和親人鬧僵，他在十字架上仍然關心母親（約19:26-27），他的弟兄也成為耶穌撒冷教會初期的成員（徒1:14）。事奉者當靠主得勝，對家人的愛心不減，事奉主的熱心也不減。

• 五、敵人的攔阻

1. 痛恨耶穌的人：有人痛恨耶穌嗎？福音書說，有！不但要除滅他，而且還說他是被鬼附的（從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說：「他是被別西卜附著」；又說：「他是靠著鬼王趕鬼。」3:22）。不但要殺他，而且還要破壞他的名譽。這種程度，應該算是痛恨到了極點吧？法利賽人和文士為何如此痛恨耶穌？須知他們並非不信神之人，乃是信神之人，且是宗教界德高望重之輩。耶穌的傳道和行神蹟，以及民眾對他的歡迎愛戴，使這些人感到自己的地位受到威脅，令他們深感嫉妒（巡撫原知道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他解了來。太27:18）。令人痛心的事實是，最痛恨耶穌的不是不信的人，而是維護自己地位的宗教人。這一點，兩千年來未曾改變。

• 五、敵人的攔阻

2. 他們的說法：耶穌將鬼趕出來，他們說耶穌是被別西卜（鬼王）附著，靠著鬼王趕鬼。對於這種邏輯錯亂的說法，耶穌就跟他們講邏輯：一家自相分爭，那家就站立不住。撒但的家自相攻打，他家也站立不住。你們說我是靠著鬼王趕鬼，大鬼趕小鬼，這說得過去嗎？敵人為了打擊耶穌會提出很不通的說法，奇怪的是，卻有人相信。

• 六、褻瀆聖靈的罪

1. 唯一不得赦免的罪：耶穌說一切的罪都可得赦免，唯有褻瀆聖靈的永遠不得赦免，乃要擔當永遠的罪（3:28-29）。
2. 甚麼是褻瀆聖靈？是不是說髒話污辱聖靈？還是在聖殿做出冒犯神的動作？都不是。馬可福音說：這話是因為他們說「他是被污鬼附著的」。（3:30）
3. 剛硬不信的罪：他們是宗教專家，明知只有倚靠聖靈才能趕鬼，卻說耶穌是靠鬼王趕鬼。為了自私的原因，他們心裡剛硬，不信耶穌，反說他是被鬼附的。事實上，「褻瀆聖靈的罪」就是「剛硬不信的罪」。當一個人經歷到神的作為，但卻剛硬著心不肯悔改，不肯信耶穌，那時候他就犯了褻瀆聖靈的罪，乃是剛硬不信、不得赦免之罪。

• 七、耶穌的真親屬

1. 血統的家人：耶穌的母親和弟兄來找他（ 3:31-32 ），這是血統上的家人。基督徒和耶穌一樣，除了血統上的家人，還有其他的家人。
2. 教會的家人：基督徒說教會是神的家，教會弟兄姊妹是屬靈的家人。
3. 真正的家人：耶穌說：「**凡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！**」（ 3:35 ）這是耶穌的標準，那些遵行神旨意的人才是他的家人。不只是一起崇拜，一起團契，而是「**一起遵行神的旨意**」。這樣的人有一樣的心思，一樣的意念，彼此信任，彼此相愛，比親弟兄還親，比親姊妹還近，乃是神所賜的真正家人。

馬可福音四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四章

• 一、你們聽啊！（4:3）

1. 整段的主題：馬可4:1-34是一個完整的段落，主題是一個字：聽！從開始到結束，「聽」這個字不斷地出現（4:3,9,12,15,16,18,20,23,24,33,34）。全段一開始耶穌就說：「你們聽啊！有一個撒種的出去撒種……」（4:3）結束的時候，說到「耶穌就把一切的道講給門徒聽」（4:34）。其中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這句話重複出現（4:9,23），意義深長。

- 一、你們聽啊！（4:3）

2. 有人傳道：馬可福音讀到第四章，讀者應當已經留下深刻的印象：耶穌是一位傳道人！他在會堂傳道（1:21），在家中傳道（2:1-2），在各鄉村傳道（1:38），在海邊傳道（2:13,4:1）。他還設立了十二個人，差派他們去傳道（3:14）。
3. 是否有人聽道？撒種的比喻極為特殊，專講聽道的態度。「道」是「天國的道理」，是「神的信息」。神差人將信息傳出去，目的是要百姓信心領受信息。現在道有了，傳道（撒種）的人也有了，是否有聽道的人呢？

• 二、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（4:9,23）

1. 有者有之，無者無之：耶穌說了一個撒種的比喻，臨了還加上一句話：
「**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**」。耶穌何意？「有耳可聽」是一種狀態，
「就應當聽」是一個行動。「有耳可聽」是一種屬靈的狀態，有這種狀態的人才能聽道，沒有這種狀態的人不能聽道。有耳可聽的人「就應當聽」，切莫將「耳」束之高閣而不用，當以積極的態度聽道。至於那些無耳者，因其無耳，不具備聽道的工具，無論你怎麼傳，他都「聽不到」。道，乃是傳給有耳之人，不是傳給無耳之人。凡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

• 二、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（4:9,23）

2. 一樣的撒種：這個比喻中只有一位撒種的，撒的是同樣的種子，卻有不同的結果。傳道人向群眾傳道，傳的是同樣的信息，卻有不同的結果。同樣的一篇道講下來，有人深深被感動，有人打瞌睡。聽了三年下來，同樣的傳道人，大家聽同樣的信息，有人靈命成長為主結果子，有人依然故我不結果子。只因聽者的狀態不同，結果也不同。
3. 不一樣的結果：耶穌指出了四種不同的結果：一，落在路旁的，被飛鳥吃去了種子。二，落在土淺石頭地的，暫時發苗，立即枯乾。三，落在荊棘裡的，不結果實。四，落在好土裡的，結出多倍的果實。（4:5-8）請注意，撒種的目的是要結果子，前三種心田都沒有結果子，只有第四種才結果子。

• 三、叫他們聽是聽見，卻不明白！（4:12）

1. 神國的奧秘，只叫你們知道：有人對這種「揀選式的曉示」感到困惑：耶穌偏心嗎？為何神國的奧秘不叫大家知道，只叫門徒知道？耶穌為何要講比喻？用「大白話」將話說清楚，使大家都聽明白豈非更好？事情的關鍵還是在於「耳」。有耳之人就算他聽不懂，也會追問，一直到弄明白。無耳之人你就算用大白話跟他說，他還是愛聽不聽，根本不在乎。門徒有耳，他們在乎，追問比喻的意思，耶穌就講給他們聽。於是「有者有之」，有耳的人聽明白了比喻，知道了神國的奧秘。

• 三、叫他們聽是聽見，卻不明白！（4:12）

2. 恐怕（如果）他們回轉過來，就得赦免：這太令人驚訝了！難道耶穌不願意萬人得救嗎？他降世救人，不就是為了要赦免眾人的罪嗎？請注意，耶穌是在講「聽道」這件事的時候才說這句話的。神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（提前2:4），這是毫無疑問的。耶穌不是講神的動機，而是講人心拒絕神的冷酷現實。人的心就是這麼剛硬，他們就是會拒絕神。耶穌引用以賽亞書的話（賽6:9），此言看似無情，其實滿有深情。神差遣僕人呼喚背道的兒女歸回，明知他們心硬不聽，終將錯過神的赦免，仍然頻頻差派僕人出去。只盼望如果有人回轉，就可罪得赦免。耶穌的話雖硬，神的兒子來到人間向人傳道、喚人悔改的事實，已經說明了神的深情。

• 四、就是人聽了道 (4:15,16,18,20)

1. 撒種之人所撒的，就是道 (4:14)：聖經以種子來比喻神的道 (彼前1:23-25)。傳道人所做的是撒種的工作，種子必須是神的道，不撒道種的就不是傳道人。信道是從聽道來的 (羅10:17)，人若不聽道就不能信道。
2. 四種聽道者：耶穌將聽道的人分為四類：
 - 1) 第一類，不以信心領受，剛聽完道就被撒但將道奪去，聽了等於沒聽 (4:15)。
 - 2) 第二類，道進入心中，但卻沒有生根，一旦為道遭遇患難就跌倒了 (4:17)。
 - 3) 第三類，道進入心中，但是有「**世上的思慮、錢財的迷惑、別樣的私慾**」進來，把道擠住了，就不能結實。 (4:19)
 - 4) 第四類，種子落在好土裡，就是「**人聽道，又領受，並且結實，有三十倍的，有六十倍的，有一百倍的**」 (4:20)。

• 五、你們所聽的，要留心！（4:24）

1. 人拿燈來，豈不是要放在燈台上麼（4:21）？耶穌講道不用高言大智，多用日常事物做比喻，訴諸一般人的常識判斷，誠所謂「老嫗能解」，因此廣受群眾歡迎。這個燈台的比喻淺顯易懂，古時之燈乃油燈，點燈之後放在燈台之上，燈台高，燈高自亮。這個比喻繼續撒種的比喻，重點仍是「聽道」。點燈是為了照明，那麼你聽了道，燈被點亮了，是為了甚麼？
2. 掩者必顯，隱者必露（4:22）：點燈的目的是為了照明，燈點亮了卻放在斗底下，還不如直接放在燈台上。聽道之後「懷技自珍」，自己獨自享受，不如站在屋頂宣揚，讓人也知「道」。點燈是為了照亮，聽道是為了傳道，經耶穌一說，此理至淺至明，再無疑惑。

• 五、你們所聽的，要留心！（4:24）

3. 你們所聽的，要留心（4:24）：留心者，「留在心中」也（Take heed, be mindful）。視神的道為珍寶（**你的財寶在哪裡，心也在那裏，太6:21**），聽了之後持守在心中，時常思想，與人分享。不等閒視之，不棄而不用。
4. 你們用甚麼量器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（4:24）：這是一個應用面極廣的真理，可用在論斷（太7:2），施捨（路6:38），聽道（此處）多處。神所創造的宇宙中有一個奇妙的道理：多分享者多得著，少分享者少得著，不分享者不得著；多使用者多有，少使用者少有，不使用者沒有（4:25）。無論是生命、錢財、恩賜、或神的道，我們都是神的管家；越善盡管家職分，主越多給（**主人說：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。」太25:21**）。

• 六、兩個神國的比喻（4:26-32）

1. 神的國你不曉得（4:26-29）：這個馬可福音所獨有的比喻，對所有事奉神的人而言是一個鼓勵，也是一個警惕。鼓勵你切莫灰心，警惕你切莫懷疑，因為神的國如何，你不曉得！神的國如同種子，撒種的人白日撒種，晚上睡覺，醒來之後種子發芽漸長，那人卻不知為何如此。五穀的成長是「**出於自然的**」（4:28），天國的成長是出於神的。我們只管作工撒種，至於所撒之種何處長，何時長，我們不知道，神知道。神的國絕不止你所見到的，莫洩氣，莫懷疑，要有信心。

• 又說：「**神的國如同人把種撒在地上。黑夜睡覺，白日起來，這種就發芽漸長，那人卻不曉得如何這樣。地生五穀是出於自然的：先發苗，後長穗，再後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；穀既熟了，就用鐮刀去割，因為收成的時候到了。**」

• 六、兩個神國的比喻 (4:26-32)

1. 神的國先小後大 (4:30-32)：芥菜種子極小，小到費眼，長大之後卻可宿飛鳥。耶穌說，神的國也是如此，從微小開始，經過成長的過程，越長越大。弟兄姊妹，我們做主的工要有信心，要在種子裡看到大樹。在神的時間裡撒種，在神的時間裡發苗，在神的時間裡開花結果。你被分配到哪個時段，是撒種的時段、發苗的時段、還是開花結果的時段，那是神的旨意。你只管做你手中的工，用信心的眼睛看到神國度的未來。
2. 照他們所能聽的，對他們講道 (4:33)：耶穌因材施教，照著門徒的程度對他們講道。耶穌知道門徒學得慢，時常不明白，心裡愚頑 (6:52,8:17)，有時會責備他們 (8:18)。但是耶穌從未停止教導他們，總是耐著心，照他們所能領受的對他們講道。

• 七、平靜風和海 (4:35-41)

1. 那天晚上 (4:35)：信心的考驗何時而來？往往是當你剛做完主工，身心俱疲之時，它就來了。信心的考驗何處而來？往往是從你「最熟悉的水域」而來。完成了一日繁重的事奉，耶穌叫門徒渡到彼岸。這是門徒最熟悉的加利利湖，不料途中起了暴風，波浪打入船內，船滿了水，眼看要沉。門徒焦慮恐懼，而耶穌卻睡著了。
2. 耶穌的兩次斥責：門徒叫醒了耶穌，耶穌先斥責風浪，說：「**住了吧！靜了吧！**」風就止住，大大平靜了。接著耶穌又斥責門徒：「**為什麼膽怯？你們還沒有信心麼？**」第一次斥責顯出耶穌的權柄，連自然界也要服從他。第二次斥責顯出耶穌對門徒的期望。耶穌期望門徒勇敢，期望他們有信心！

• 七、平靜風和海 (4:35-41)

3. 門徒的兩次懼怕：門徒懼怕風浪，對耶穌說：「夫子，我們喪命，你不顧麼？」風浪止息之後，他們就大大懼怕，彼此說：「這到底是誰？連風和海也聽從他了！」第一次懼怕是「面對災難的懼怕」，是自然的，人人都有的。第二次懼怕是「認識主之後的敬畏」，是學來的，只有門徒才有的。所謂信心的成長，就是從第一次的懼怕，進入第二次的懼怕。

馬可福音五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五章

- 背景：耶穌來到格拉森人的地方，外邦人的地界，他在那裡從一個人的身上趕出了一群鬼
- 一、外邦趕鬼記（5:1-20）
 1. 二十節：馬可福音以20節的經文來記錄此事，是福音書中最長的趕鬼記載。其他的趕鬼都是寥寥數語一筆帶過，這次卻不惜筆墨詳細記載，包括許多細節。
 2. 外邦地：這件事發生在外邦人的底加波利（5:20，意思是「十城」，位於約但河東），格拉森人的地方（5:1）。

- 一、外邦趕鬼記 (5:1-20)

3. 一群鬼：鬼的名字叫「群」，因他們多 (5:9)。「群」是羅馬軍團的單位，人數約六千，是一個相當大的數字。
4. 一群豬：這次事件中有二千隻豬淹死 (5:13)，造成不小的財務損失。猶太人視豬為不潔淨，不吃豬、不養豬，只有外邦人才養豬。
5. 一個人：趕出一群鬼，損失一群豬，為了拯救一個人，顯示出人在耶穌心目中的價值。主視人為寶貴，社會放棄的人，主不放棄，就算有損失，也要拯救。

- 一、外邦趕鬼記 (5:1-20)

- 6. 一位主：這次趕鬼有兩個特殊之處：

- A. **地點**。耶穌離開猶太人的範圍，來到外邦人之地。古人相信靈界也有勢力範圍，甲地有甲地的鬼神，乙地有乙地的鬼神。耶穌在外邦人之地趕鬼，顯示出他的權柄不受地界限制。無論耶穌走到哪裡，他都是主！
 - B. **數目**。耶穌趕出來的不是一個鬼，而是一群鬼。不是一小群鬼，而是一大群鬼。耶穌是主，他的權柄極大。無論是一個鬼還是一群鬼，一小群還是一大群，對耶穌而言「趕鬼」只是一句話的事。

• 二、被網綁的得釋放

1. 釋放之前 (5:1-5)：「被鬼附」是靈裡的網綁，不是用看得見的繩子將身體捆綁起，而是邪靈侵入內心，用看不見的繩子將人的心智、情感、靈命網綁起來。這是一種強力的網綁，傷害極大，脫困極難。被附之人住在墳塋（與世隔離），遭人厭棄（被社會排斥），用石頭砍自己（自我傷殘）。
- 唯一比鬼附更厲害的，是罪的網綁。罪的網綁也是從裡面網綁，造成隔離、排斥、和自我傷殘。罪所造成的最大傷害不是自己的身體，不是人際關係，而是罪人與神的關係。耶穌能夠釋放被鬼網綁的人，也能夠釋放被罪網綁的人。

• 二、被綑綁的得釋放

2. 釋放的經過 (5:6-13)：三個步驟：一，耶穌來到。二，去見耶穌。三，人得釋放。
 - A. **第一，耶穌來到**：這是整個事情的關鍵。耶穌渡海，來到格拉森人的地方 (5:1)。從福音的角度來說，耶穌降生，來到罪惡的人間，完成了救贖，又藉著福音的傳揚來到各地方、各社區。凡耶穌所到之處，就有釋放和拯救。
 - B. **第二，去見耶穌**：耶穌來了，你是否願意去見他呢？被鬼附的人，他裡面的鬼將他帶到耶穌面前；你裡面的罪是否也將你帶到耶穌面前，求他拯救呢？
 - C. **第三，人得釋放**：這是最簡單的一步。只要見到耶穌，鬼自然被趕出，罪自然被潔淨，人自然得釋放。

• 二、被綑綁的得釋放

3. 釋放之後 (5:14-20)：見到耶穌之後，綑綁脫落，新生命開始。那人「**坐著，穿上衣服，心裡明白過來。**」(5:15) 他不再傷害自己，不再脫離人群，有了新的動力，到處為主作見證：「**那人就走了，在底加波利傳揚耶穌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，眾人就都希奇！**」(5:20)。

• 三、這件事的信息

1. 耶穌的權柄：耶穌是普天下的主，靈界、自然界、世界全地，都在他的權柄之下。
2. 耶穌的價值觀：耶穌看人為寶貴，一個被社會遺棄的人主也看為有價值。
3. 耶穌的腳蹤：耶穌在外邦人之地施行拯救。主愛世人，他愛猶太人，也愛外邦人。
4. 耶穌的吩咐：耶穌吩咐當事人，到各處去傳揚主為他做了何等的大事！
(5:19) 與在猶太人之地不同，在外邦傳揚不涉及對彌賽亞的誤解，所以耶穌不但不禁止他，反倒吩咐他去傳揚。我們也當傳揚主為我們所行的大事！

- 背景：耶穌回到猶太人之地，醫治了患血漏的婦人，又使管會堂的睚魯的女兒復活

- **四、兩個女兒的故事**

1. 睚魯的女兒：在猶太人的社會，「**管會堂的**」是會堂的領袖，在社區有身分有地位的人。管會堂的睚魯有個小女兒（5:23），病得快死了。睚魯愛女兒，不顧自己的身分地位，於大庭廣眾之下俯伏在耶穌面前，再三求他去醫治自己的女兒（5:22-23）。睚魯是個好人，愛女兒勝過愛自己的顏面。

• 四、兩個女兒的故事

2. 另一個女兒：去睚魯家的路上，有一位久病不癒的婦人來摸耶穌的衣裳。在耶穌的眼中，這位婦人也是一個女兒。耶穌對她說：「**女兒，你的信救了你！**」（5:34）睚魯愛自己的女兒，耶穌卻愛世人。他愛那個女兒，也愛這個女兒。醫治那人，也醫治這人。
3. 兩個十二年：睚魯的女兒十二歲（5:42），婦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。兩個十二年耶穌都視為寶貴，兩個人都因為遇到了耶穌，在「十二年」的時候生命有了轉機。

• 五、誰摸我的衣裳？

1. 信心的接觸：兩個女兒之中，患血漏的婦人先得到醫治。她夾在眾人中間，伸手摸耶穌的衣裳，心想：「**我只摸他的衣裳，就必痊癒！**」（5:27-28）婦人的接觸與眾不同，眾人只是擁擠耶穌，婦人卻以信心觸摸耶穌。在觸摸的一刻，婦人立即感到身上的災病好了，耶穌也頓時感到有能力從身上出去（5:29-30）。你是「擁擠耶穌」，還是「以信心觸摸耶穌」？不同的接觸，帶來不同的結果。二者的不同，耶穌感覺到，你自己也感覺到。

• 五、誰摸我的衣裳？

2. 信心的公開：耶穌停止行進，在眾人中間轉過來，說：「誰摸我的衣裳？」門徒覺得耶穌很奇怪，說：「你看眾人擁擠你，你還說誰摸我麼？」耶穌不理他們，周圍觀看，要見做這事的女人（5:30-32）。耶穌的堅持，迫使婦人站出來。她戰戰兢兢地俯伏在耶穌面前，將所發生的事情，一五一十地說出來。這件事顯示出一個原則：耶穌不允許信心隱藏，他要信心公開！耶穌不允許婦人躲在群眾之中，默默地觸摸他，默默地得醫治，默默地走開。耶穌要她在眾人面前站出來，「將實情全告訴他！」（5:33）

• 五、誰摸我的衣裳？

3. 信心的醫治：婦人說完之後，耶穌對她說：「女兒，你的信救了你，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，你的災病痊癒了！」耶穌親自說明，這個婦人得醫治是因為她有信心。她以信心觸摸耶穌，所以她得到醫治。但在觸摸之前，必須先有耶穌的出現，以及耶穌的默許。耶穌不出現，她就摸不到。耶穌不默許，能力就不會出去。信心本身並不是能力，只是接受恩典的工具。信心不能命令耶穌，它不是一個屬靈方程式，你在等號這邊擺上信心，耶穌就必須在等號那邊擺上醫治。醫治是耶穌的恩典，更是耶穌的主權，在耶穌看為好的情況之下，他允許你以信心獲取醫治。

• 六、大利大古米，閨女起來吧！

1. 人的盡頭：耶穌繼續向前走，有人從睚魯家中趕來，說：「**你的女兒死了，何必還勞動先生呢？**」（5:35）從人的眼光來看，死是一切的盡頭。人都死了，還找耶穌幹嘛？許多人和睚魯的家人一樣，將人的盡頭當作神的盡頭。一旦他覺得沒希望了，就說：「**何必再勞動先生呢？**」
2. 神的開頭：耶穌並未停止腳步，繼續向睚魯家走去。來到睚魯家，現場一片混亂，充滿了哭泣哀號。耶穌斥責眾人：「**為什麼亂嚷哭泣呢？孩子不是死了，是睡著了！**」眾人不信，就嗤笑耶穌（5:39-40）。耶穌把他們都攆出去，拉著閨女的手，說：「**大利大古米！**」（亞蘭文，意思是閨女我吩咐你起來！）那閨女立時起來，眾人就大大驚奇。弟兄姊妹，人的盡頭是神的開頭。因為耶穌來到，閨女起死回生，開始了她新的人生。

• 六、大利大古米，閨女起來吧！

3. 不要怕，只要信：在主沒有難成的事！路上聽到閨女已死的消息，耶穌安慰深愛女兒的睚魯，對他說：「**不要怕，只要信！**」（5:36）這六個字是主的吩咐，也是信徒得勝的秘訣。前三個字「不要怕」是「**情緒的處理**」：遇到危難，我們的第一反應是害怕，但是耶穌的同在卻改變了一切。主對我們說：不要怕，將你的情緒處理好！後三個字「只要信」是「**信心的使用**」：遇到危難的時候，一定要將信心拿出來使用。即使信心小如芥菜種，也是有用的信心，主必不輕看。情況危急，前途未明，此時勿做無益之事，只要信靠主。

馬可福音六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六章

- 背景：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拿撒勒，卻遭拿撒勒人厭棄；十二門徒受差遣出去傳道
-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 1. 家鄉的難處：曾聽一位牧師分享，他當初奉獻傳道，讀了神學，自己從小長大的教會卻不肯請他，後來別的教會請了他。這類故事我聽過不少，每次總讓我想起拿撒勒人厭棄耶穌的故事。家鄉不是特別親切的地方嗎？自己的教會不是更愛自己人嗎？為何耶穌在拿撒勒遭到厭棄，那些傳道人也 在自己長大的教會被拒絕？隨著年事漸長，人情世故經歷多了，對於這樣的事我已不再感到驚訝。耶穌說「**大凡先知，除了本地親屬本家之外，沒有不被人尊敬的**」（6:4）。人生閱歷告訴我，這句話是真的。

•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2. 熟悉滋養輕視 familiarity breeds contempt：拿撒勒人聽了耶穌的教導，並他所行的神蹟，就甚希奇（6:2）。可惜好景不常，起初的希奇很快就被他們對耶穌的熟悉感所消滅，繼之以輕視來代替：「這不是那木匠嗎？不是馬利亞的兒子，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嗎？他妹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裡嗎？」於是，他們就厭棄耶穌（因耶穌而跌倒）！（5:3）
3. 厭棄的心理作用：輕視和厭棄，是一種變相的自我抬高。因為不能忍受過去和自己同等、甚至比自己低等的人，成為比自己更受人尊敬的人物，於是就找理由來輕視他，說：「這不是那木匠麼？」用他過去的身份來否認他今日的成就。於是乎，先知在外地受尊敬，在本地則不行；耶穌在外地受歡迎，在拿撒勒則不行。因為「拿撒勒人」不能忍受「那個木匠」成為先知，對他們自高的心理，這是一種打擊。

-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4. 珍惜神的恩典：一個好基督徒應當有超越自我的能力，脫離卑賤的心理，代之以高貴的情操。神若從你熟悉的環境中興起弟兄姊妹，那是神的恩典與祝福，我們應當珍惜。切莫因「拿撒勒人心理」而厭棄「自己人」，辜負了神的恩典。信徒對於神所興起的人，應當以神所賦予的新身分、新地位來愛他和尊敬他。這才是蒙福之道！至於他以後如何表現，是否配得眾人的愛戴和尊敬，那是以後的事。我們卻不可做「拿撒勒人」，一開始就因為他是「那個木匠」而輕看他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1. 畸形的信仰：有一次我聽一位資深的信徒說：「我從來沒有傳過福音。」這令我大惑不解：一個人做了幾十年的基督徒，卻從來沒有傳過福音，這像話嗎？雖不像話，卻不罕見。許多教會因為原則錯誤，只要求信徒聚會捐款，卻不要求他們事奉，培養出許多「只會聽道，不會行道」的基督徒。這些人的觀念是：我來教會，耶穌愛我；我來聽道，耶穌愛我；我來團契，耶穌愛我；我來奉獻，耶穌愛我。至於傳福音、宣教、事奉主、教導聖經，那是傳道人的事。這種畸形的信仰看不到門徒在「跟從耶穌」，也看不到教會在「各盡其職」。他們看不到聖經裡的耶穌，只看到自己幻想出來的耶穌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2. 行動的必要：聖經強調行動的必要：「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」（雅1:22）又說：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」，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」（弗4:12,16）。在本質上，基督信仰是一個「知行合一」的體系，不但要明白真理，更要實踐真理。不但要聽道，更要行道。這一點從耶穌的榜樣就可看出：耶穌叫了十二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，要他們接受實地的操練。（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，也賜給他們權柄，制伏污鬼。6:7）耶穌不是叫門徒來課堂裡上課，而是帶他們走遍各城各鄉，邊走邊學。不但如此，耶穌還打發他們出去，在自己不在場的情況之下，讓他們學習獨立作業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3. 打發他們出去：健康的教會必須做到兩件事：

- A. **第一，傳道與聽道。**「道」是神的話，不是人的話。一方面牧師必須傳道，不但在講台上傳講，並且在課堂裡教導。傳道人，傳道人，不能傳道做什麼傳道人？另一方面信徒必須聽道，能吃乾糧，聽聖經真理，不做「**必須吃奶，不能吃乾糧的人。**」（來5:12）
- B. **第二，行道。**無論是外出宣道，還是在教會事奉，要給弟兄姊妹行道的機會。我所牧養的教會平信徒事奉很強，是有意栽培的結果。無論是領崇拜、教主日學、領團契、飲食、交通、各項支援工作、甚至講道，都有人在做。參與事奉的弟兄姊妹多是「科班出身」，從最基本的事奉一路做起。好比說，做招待。先練習服裝整齊，準時到位，培養對崇拜的尊重。從前的主日程序單是用手折的，要求一張一張摺疊整齊，不草率。許多人都是在實際的事奉中，經歷到主的同在和靈命的成長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4. 兩個兩個：耶穌的原則是「兩個兩個的出去」，不可單獨行動，必須有夥伴，有團隊意識。事奉的道路上必須有人與你同行，彼此扶持。一個人會軟弱跌倒，兩個人可以彼此照顧。「兩個」是在「十二個」之內，小單位是在大團隊之中。事奉主的人不可有個人英雄主義，追求自己的榮耀。
5. 事工的順序：門徒就出去（1）傳道，叫人悔改；（2）又趕出許多的鬼，用油抹了許多病人，治好他們（6:12-13）。門徒以傳道為重，先做關乎永生的事。行有餘力也趕鬼醫病，顧念今生的事。

- 背景：耶穌餵養群眾：先用神的話，後用五餅二魚。耶穌又在海面行走，門徒卻不明白這一切的意思

- **三、告訴耶穌，歇一歇**

1. 宣教報告：使徒回來了，他們「**將一切所做的事，所傳的道**」都告訴耶穌。
(6:30) 使徒報告耶穌，同樣的，教會差遣的人回來也必須做報告。許多宣教報告偏重於個人的經驗，缺少具體的事實；只說自己的感受，不說「**所做的事和所傳的道**」。好的宣教報告必須先說具體的事實，然後才說個人的感受。
2. 工人的需要：耶穌對使徒說：「**你們來，同我暗暗地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！**」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，他們連吃飯也沒有工夫。(6:31) 耶穌是造物的主，他知道人的需要。有時候事奉者最需要的，不是再聽一個專題，不是再受一個訓練，而是「**到曠野去**」（安靜），吃頓飯，歇一歇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1. 耶穌憐憫他們：有一天我默想一節經文，心中有極大的感動：「耶穌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（太9:36）我想：「這節經文何等特殊！我從來不敢「憐憫」別人，憐憫是從上而下的，我沒有那種資格。從人來看耶穌才三十出頭，是個窮木匠，他卻因百姓困苦流離而憐憫他們。只有神才能這樣憐憫眾人！」我的腦海中出現一幅畫面：耶穌站在那裡，望著洶湧的人潮，以憐憫慈愛的眼光望著他們！那一天，「耶穌憐憫他們」這句話如同耶穌趕鬼、耶穌平靜風浪一樣，對我而言，都清楚地指向了耶穌的神性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2. 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：對崇尚個人主義的現代人而言，這句話是一個侮辱：我們不是羊，我們自己知道當走的路，不需要牧人！現代人不相信外界的指引，只相信自己的「心」。你只要“follow your heart”，就知道該怎麼做。聖經卻指出人心是不可靠的。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（耶17:9）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（賽53:6）。人生經驗告訴我，聖經是對的！那隻“follow your heart”的羊是一隻傻羊，那些 follow 傻羊的羊是比傻羊更傻的羊。耶穌憐憫我們，他知道「無牧之羊」的下場是悲慘的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3. 於是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：耶穌是好牧人，他既憐憫羊群，就以話語來餵養他們。耶穌不是只說一、兩句話，而是「**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**」（6:34），直到天色已晚，門徒前來打斷他（6:35）。
 - 引導羊群需要大量神的話語，有一次，保羅講道到半夜，有一個少年人坐在窗台上睡著了，從樓上掉下來。保羅下去將少年人救活，**回到樓上繼續講**，直到天亮（徒20:7-12）。
 - 現代的信徒，一週七日不分晝夜接受網絡和媒體的轟炸，只有星期日才帶著「吃壞的胃口」來聽道。若教會再偷工減料，講個三十分鐘不鹹不淡的「信息」就祝福會眾回家。他們前半段根本沒有進入狀況，好不容易進入狀況了，內心可以聽道了，也該散會回家了。會眾沒有得著餵養，靈命如何健壯？
 - 又有一些假信徒，只愛聽故事和笑話，不愛聽聖經真理，在會場做出不敬虔的動作，影響全體聽道的氣氛。主的道，是講給那些「有耳」的人聽，無耳的人就讓他們去吧！不要縱容那些不敬虔的人，不要讓他們影響門徒聽主的話語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1. 你們給他們吃吧！當天的群眾光是男人就有五千（6:44），婦女兒童未計。面對這麼一大群飢餓的群眾，門徒提出一個非常合理的建議：「請叫眾人散開，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裡去，自己買甚麼吃。」沒想到耶穌並未採納這個建議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」（6:37）將「餵養群羊」的責任不偏不倚地放在門徒的肩頭上。
- 耶穌似乎很喜歡為難門徒，常給他們一些「不可能的任務 *Mission Impossible!*」。這次是叫他們給一大群人吃飯，那還算小事。耶穌復活之後叫他們「去，使萬民做我的門徒！」（太28:19）門徒總共才幾個人？能走遍猶太地就不錯了，還叫他們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？
- 主這樣吩咐，因為每當他給任務的時候，總是將自己也計算在內！門徒完成不了的任務，加上主，就完成了。門徒自己餵飽不了幾千人，加上主的擘開與祝福，眾人就吃飽了。門徒自己不能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，加上主的同在就可以了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2. 望著天祝福，擘開餅：耶穌做了一個當時的習慣動作：一家之主在吃飯之前向天祝謝，為即將領受的飲食感謝天父。這是一個承認的動作，也是一個感恩的動作。承認飲食來自神的恩典，向神獻上感恩。祝謝完了就擘開餅，這是一個分享的動作。神的恩典要擘開，分給旁邊的人，一個一個傳下去。神的恩典越傳越有，越分享越多，直到人人都得著，收拾碎渣還有十二籃。
3. 他們都吃，並且吃飽了：那天晚上，曠野的餐桌上沒有飢餓的人。他們「都」吃了，沒有人沒吃到，也沒有人沒吃飽。在耶穌的餐桌上沒有飢餓的人，在分享主恩的地方沒有缺乏的人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4. 最好的用餐方式：當晚的群眾，五十一排，一百一排，一排一排席地而坐。如果那一排之中，食物傳到某人，他就獨吞，不肯傳下去，後面的人就沒得吃。「感恩的領受，自願的分享」是最好的用餐方式。
5. 裝滿了十二個籃子：門徒把碎餅碎魚收拾起來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（6:43）。神的供應在分享的情況之下，不但足夠，而且有餘。在屬靈的團體是如此，在國家、社會、全世界也是如此。

馬可福音七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第七章

- 背景：法利賽人看見耶穌的門徒用俗手吃飯，未經過禮儀的潔淨，就來責問耶穌
- 一、反派角色的形成
 1. 法利賽人：讀聖經的人都不會忘記法利賽人，他們反對耶穌，要除滅耶穌，最後還將耶穌送上了十字架。如果耶穌是正派，法利賽人就是反派：如果耶穌是從神來的，那麼法利賽人就是從撒但來的了？這是戲劇裡的邏輯，現實要比這種「簡單的二分法」複雜多了！事實上，法利賽人是虔誠的猶太教信徒，他們遵守著一般人難以遵守的清規戒律，對神忠心耿耿，自認是上帝忠實的子民，猶太教的堅決守護者。在他們的眼中，耶穌才是反派份子，離經叛道，譁眾取寵，誘惑百姓遠離神。

• 一、反派角色的形成

2. 反派角色的心理演變：壞人也有心理上的需要。他們需要相信自己是好人，用一股自製的正義感撐著，才能繼續下去，否則內心會崩潰，那就無法繼續了。法利賽人時常責問耶穌，每次都是義正詞嚴，自認站在神的一邊。這種「自以為義」的心理在日常生活中隨處可見，極其普遍，反應出人性的需要。每個人不能忍受自己是「壞人」，在打擊對方之前，必須先將對方設定為壞人，而且越壞越好：我是打擊壞人的，那我當然是好人囉！或者更進一步，將對方「非人化 dehumanize」：他是撒但的使者，邪惡的化身。我們將他趕盡殺絕，送他上十字架，是他罪有應得。這種「心理說服」一旦經過時間的加強，日積月累，走到某一個程度之後，就成為（幾乎）不可逆的過程，極難回頭。對，對方就是這麼邪惡，我方就是這麼正義！我方打擊對方，乃是堂堂正義之師替天行道。法利賽人在耶穌身上，就將這條「自以為義」的路走到了極端。

• 二、分辨的能力

1. 需要清晰度：神要我們有分辨的能力。法利賽人與耶穌爭論，雙方都信神，立場卻對立，誰才是對的？新約書信大多是為了處理教會問題而寫的，有人在真理上提出不同的說法，信徒莫衷一是，於是使徒寫信辨明真理，使模糊的情況清晰化。基督徒必須有分辨的能力：信徒之間若起了爭論，雙方都說自己愛主，他們的立場卻是對立的，你是否能夠分辨誰才是對的？

• 二、分辨的能力

2. 分辨的原則：

- A. 不求個人利益：分辨的先決條件是公正，公正的先決條件是「不自利」。法利賽人與耶穌作對，假先知、假師傅與眾使徒作對，他們有一個共同點，就是求自己的利益。為了維護自己的名聲、地位、或財利，因此而與耶穌和使徒作對。「自利」是煙霧，這煙霧一旦瀰漫，人的眼睛就模糊，事情就看不清楚了。
- B. 熟練聖經真理：法利賽人不是不懂聖經，但他們是從「宗教系統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來看聖經，只會利用聖經來達到目的，卻時常違背聖經的本意。耶穌是真理的化身，他從神的本意來教導門徒如何應用聖經。身為基督的門徒，我們必須從宗教系統和人的遺傳之中走出來。不但熟練聖經，並且要明白神的本意，這樣才能夠分辨真理：「**惟獨長大成人的，才能吃乾糧，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**」（來5:14）

• 三、俗手事件

1. 神的話語 vs 人的傳統：好比說，我們教會是美南浸信會，我們應該遵守聖經的原則，還是美南浸信會的傳統？許多信徒不能分辨這二者的區別，他們將人的傳統，當作神的話語來遵守。對於那些不遵守傳統的人，就視為離經叛道。這種看法，完全是「法利賽人邏輯」。法利賽人遵守「古人的遺傳」（7:3），在「人的傳統」和「神的話語」之間劃等號，被耶穌大力譴責。傳統，不是不可以有，但必須置於神的話語之下。傳統可以打破，神的話語卻不可，這是二者的區別。

• 三、俗手事件

2. 用俗手吃飯：法利賽人在吃飯之前要先潔淨手。沒有潔淨的手叫做「俗手」，就是「沾染世俗之手」。「潔淨」是一個猶太教的禮儀，用水在手上流過，象徵性地洗去世俗，手就「不俗」了。門徒用俗手吃飯，法利賽人看了之後很生氣，就去責問耶穌。問題是：誰規定不可以用俗手吃飯？神嗎？當然不是，這只是人的遺傳。既是人的遺傳，為何生這麼大的氣？這就是法利賽人！他們的特點，就是「能以對待違反神律法者的憤怒，來對待違反傳統的人」。

• 四、譴責

1. 假冒為善的人！耶穌的譴責迅速而毫不留情，一開口就斥責法利賽人「假冒為善（在舞台上演戲）」（7:6）。我敬佩耶穌，他如此睿智，滿有神的智慧，又如此真率，說話一步到位，毫不拐彎。耶穌用先知的話，責備法利賽人「用嘴唇尊敬神，心卻遠離神」，他們「將人的吩咐，當作道理教導人」，所以拜神也是枉然！（7:6-7）
2. 離棄神的誡命，拘守人的遺傳；承接人的遺傳，廢棄了神的道：耶穌責備法利賽人：「你們是離棄神的誡命，拘守人的遺傳。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，廢了神的道。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。」（7:8,13）有時基督徒必須在「神的道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之間做取捨。遵守這個就得離棄那個；承接這個就得廢掉那個。法利賽人選擇人的遺傳，他們寧可廢了神的道，也要保持傳統。不少基督徒（傳道人在內），他們效忠的第一對象是自己的宗派或神學系統，而不是神的道。你呢？若要你在「神的道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之中作選擇，你選哪一個？

- 背景：耶穌講解甚麼是真正的污穢，就起身往推羅、西頓去了。在那裡，他獎賞了一個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- **五、兩種污穢**

1. 禮上的污穢（外面的污穢）：基督徒都知道神是聖潔的，所以我們也要聖潔（利19:2）。法利賽人懂的多，他們還進一步知道聖潔的本意是「分別」。那許許多多「潔淨的規矩」，目的都是要在「屬神的」和「世俗的」之間做分別。每次用餐之前「潔淨俗手」，也是這個意思。問題是：禮儀真的可以使人成聖嗎？若不行禮如儀，真的就變為污穢了嗎？耶穌在安息日治病，門徒不禁食，又用俗手吃飯，違反了許多法利賽人所恪守的禮儀，那麼，耶穌和門徒污穢嗎？世俗嗎？不聖潔嗎？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1. 禮上的污穢（外面的污穢）：在「聖潔」這個無比重要的主題上，耶穌和法利賽人的意見分歧。根據耶穌，一個人污穢與否，看裡面不看外面。存著污穢的心遵守禮儀，仍舊是污穢；存著聖潔的心不遵守禮儀，仍舊是聖潔。耶穌與門徒將自己分別為聖，遵行神的旨意，就算禮儀上有所欠缺，仍然是聖潔。更何況這些並非神的禮儀，只是法利賽人的傳統。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2. 真正的污穢（心裡的污穢）：世界上有兩種污穢，一種是外面的污穢，一種是裡面的污穢。你若弄髒了衣服，接觸到不乾淨的東西，甚或吃了不乾淨的食物，那都是「外面的污穢」。你若接觸到從人心裡發出來的惡念，如「**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、淫蕩、嫉妒、謗讟、狂傲**」等各樣惡念（7:21-23），那就是接觸到「裡面的污穢」。外面的污穢不能污穢你，裡面的污穢才能污穢你。法利賽人只講外面的污穢，不講裡面的污穢；只要求潔淨外面，不要求潔淨裡面。耶穌告訴我們甚麼才是真正的污穢，甚麼才真的需要潔淨。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2. 真正的污穢（心裡的污穢）：你若向人散放「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……」等惡念，就是散放真正的污穢。你若將「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……」等惡念吸收進去，就是真的變為污穢。門徒在外面走了一圈，回來不「洗手」就吃飯，沒有關係，因他們並未變為污穢。你若在外面走了一圈，聽到、看到、想到各樣的「惡念」，那就變為污穢。污穢從這人心中發出，從那人心中進入。當求主潔靜內心，否則會一直污穢下去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1. 被打斷的隱藏：耶穌帶著門徒離開了加利利，那裏有太多的攪擾。耶穌想要與門徒安靜相處，就進入了腓尼基人之地，推羅西頓的境內，沒想到卻隱藏不住。有一個當地的婦人，他的小女兒被污鬼所附，就來見耶穌。她曾聽過耶穌所行的事，俯伏在耶穌面前，懇求耶穌趕出那鬼。（7:24-26）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2. 先讓兒女吃飽：耶穌事奉的原則是：凡事門徒優先，群眾在後。以後要承擔使命、改變天下的，是這幾個門徒。在三年多的時間裡，耶穌的重點是訓練門徒。無論是傳道、醫病、或趕鬼，耶穌都帶著門徒。他的一切所言所行，門徒都看在眼里。不但如此，耶穌還時常私下教導門徒。就是在這麼一個私下的場合，腓尼基婦人很突兀地闖了進來。耶穌耐心聽完她的請求，回答的第一句話是：「讓兒女們先吃飽，不好拿兒女的餅給狗吃。」（7:27）這句聽起來很刺耳的話，其實表達了耶穌的優先次序：先給門徒吃飽，才能顧到其他人的需要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3. 外邦人是狗嗎？這句話最刺耳的地方，是「狗」這個字。當時的猶太人認為外邦人不潔淨，常稱他們為狗。耶穌是否和那些猶太人一樣具有種族歧視，將這個婦人當作了狗？這件事，我認為可以從兩個角度來理解：

A. 神的心意：神的心意很清楚，神愛世人（約3:16），不是只愛猶太人。神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（提前2:4）。耶穌降世，是關乎萬民的大喜信息（路2:10）。耶穌給門徒大使命，要使萬民做他的門徒（太28:19）。他要門徒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（可16:15），為他作見證，從耶路撒冷直到地極（徒1:8）。將來在天上敬拜神的，是從「**各國、各族、各民、各方**」來的人（啟7:9）。耶穌甚至說過：「**又告訴你們，從東從西，將有許多人來，在天國裡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一同坐席；惟有本國的子民竟被趕到外邊黑暗裡去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**」（太8:11-12）這樣的耶穌，絕對不是一個種族歧視者。種族歧視是人做的事，不是神做的事。神的心廣大，他的救恩廣大。神要救所有人類，就是一切生來就有他的形象，但卻在罪中失喪的兒女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3. 外邦人是狗嗎？

- B. 這句話的意思：不必想太多，從這句話的本身來理解它的意思就好了：「在吃飯的時候，父母總是先讓兒女吃飽；不會兒女還沒吃飽，就把食物搶過來丟給狗吃。」腓尼基婦人完全聽懂了耶穌的話，她機智地回答：「主啊，不錯，但是狗在桌子底下，也吃孩子們的碎渣兒。」（7:28）不需要打斷孩子的進食，不需要搶他們的食物，只要容許他們吃的時候，狗在桌子底下順便吃點掉下來的碎渣就行了。（主啊，不必因為我而影響您教導門徒。我不需要吃餅，容我吃點兒碎渣，我的女兒就好了！）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4. 信心的賞賜：耶穌聽了，對她說：「**因這句話，你回去吧，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！**」她就回家，見小孩子躺在床上，鬼已經出去了。（7:29-30）她並沒有影響孩子們吃飽，她以信心來找耶穌，只打擾耶穌一點時間，吃到「碎渣」就回去，救了自己的女兒。